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Pingt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12 月 21 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靜慧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

屏檢偵辦境外勢力資助赴陸旅遊介選案件，嚴查選舉不法

本署於日前接獲情資指出屏東縣村長柯○○、里長羅○○涉嫌招攬他人赴陸旅遊接受招待，疑有介選情事，旋由主任檢察官郭書鳴、檢察官楊士逸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局偵查第八大隊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枋寮分局及屏東分局組成專案小組共同偵辦。

經專案小組調查蒐證後，於昨（20）日傳喚嫌疑人柯○○、羅○○及受招募前往大陸地區接受落地招待之村里長、枋寮地區民眾共三十餘人到案說明，查悉被告柯○○除具中華統一促進黨文正黨部副主任委員之身分，且為屏南地區某區域立委候選人後援會重要幹部，於民國112年9月至11月間，與被告羅○○共同基於違反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、反滲透法之犯意聯絡，多次受中國國台辦所屬地區台辦官員所託，以台商協會名義，招募枋寮地區及屏東市等地每團含3分之1村里長身分之民眾前往大陸地區接受落地招待，團員前往大陸地區食宿費用全額免費，且餐敘期間均有台辦人員參與，鼓吹「兩岸一家親」等言論，疑似受大陸地區國台辦實質掌控之組織資助，而犯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86條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、反滲透法第7條之罪。經檢察官訊問被告柯○○、羅○○後，認被告2人犯罪嫌疑重大，分別諭知被告柯○○、羅○○各以新臺幣（下同）30萬元、20萬元具保，並均限制出境出海。

113年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日將近，境外勢力介選對選舉公正具有極大危害，本署將依循法務部頒訂之選舉查察工作綱領，全力遏阻境外勢力干預選舉，確保民主法治國之寶貴精神。